

4、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供应商须提交资料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响应文件格式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荥阳市人民法院（单位名称）的荥阳市人民法院2025年电子卷宗扫描外包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荥阳市人民法院2025年电子卷宗扫描外包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安度司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53.5万元，资产总额为15.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于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河南安度司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5月26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